



fong's®
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2000'

集團業績

立信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一九九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26,762	200,451
銷售成本	<u>(270,552)</u>	<u>(120,423)</u>
毛利	156,210	80,028
其他收入	2,131	1,189
分銷費用	(19,106)	(10,436)
行政費用	(58,332)	(42,091)
其他經營費用	<u>(15,574)</u>	<u>(11,686)</u>
經營溢利	65,329	17,004
財務費用	<u>(8,036)</u>	<u>(5,227)</u>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7,293	11,777
	<u>(419)</u>	<u>1,003</u>
稅前溢利	56,874	12,780
稅項(附註1)	<u>9,268</u>	<u>1,365</u>
稅後溢利	47,606	11,415
少數股東權益	<u>(16)</u>	<u>376</u>
期內溢利	<u>47,622</u>	<u>11,039</u>
中期股息	<u>16,259</u>	<u>4,967</u>
每股盈利(附註2)		
— 基本	<u>9.38仙</u>	<u>2.23仙</u>
— 經攤薄	<u>9.32仙</u>	<u>2.22仙</u>

附註：一

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包括：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7,183

568

海外稅項

1,975

482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9,158

1,050

海外稅項

110

315

9,268

1,365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一九九九年：16%）計算。

海外稅項乃根據個別區域按適用之稅率計算。

2.

基本及經攤薄之每股盈利乃根據期內溢利47,622,000港元（一九九九年：11,039,000港元）及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普通股股份

加權平均數

507,943,559

496,032,366

普通股股份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514,776

373,373

— 認股權證

2,662,404

計算經攤薄之每股盈利之普通股股份

加權平均數

511,120,739

496,405,739

計算經攤薄之每股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認股權證於一九九九年已換化為股份，原因是該等認股權證之認購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合理市值。該等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屆滿。

3.

由於本公司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新的會計實務準則第1條，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向聯營公司提供之墊款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其聯營公司提供合共151,295,000港元之墊款，有關詳情列載如下：—

聯營公司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Sunshine City Limited	147,295	146,245
立信門富士紡織機械有限公司	4,000	—
	<u>151,295</u>	<u>146,245</u>

該等墊款均無抵押、無息及無固定還款期，並用作投資資金及／或營運資金。

儲備轉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因購回股份而撥入資本贖回儲備	<u>288</u>	<u>—</u>
----------------	------------	----------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已議決派發中期股息每股3仙（一九九九年：1仙）。股息將約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派付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之股東。本公司將由二零零零年十月三日至十月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享中期股息，必須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5樓。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亞洲經濟於二零零零年上半年進一步復甦，營商環境已有所改善。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為426,762,000港元（一九九九年：200,45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13%，溢利則增加331%至47,622,000港元（一九九九年：11,039,000港元）。

染整機械製造

於回顧期內，市道日益向好。隨着中國將預期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客戶均欲更新機器或增添機器功能，因此是項核心業務之銷售額增長強勁。經營溢利之顯著改善主要有賴銷售額之增長、恰當的成本控制、毛利率上升及頗為穩定之營運開支。

為配合不斷變動之市場環境及日漸提昇之顧客要求，本集團已於深圳市之廠房作出配套以提升產量。本集團亦銳意尋找具成本效益之措施，藉以控制日常開支並進一步改善營運效益及效率。

不銹鋼材貿易

不銹鋼材之價格自一九九九年第三季起顯著上漲。本集團抓住這一有利機遇，強化市場策略以增加銷售，而從本集團之銷售量及邊際利潤中可見其顯著成效。

此外，由於緊密監察信貸控制及存貨水平，價格變動對本集團之影響將可減至最低。

不銹鋼鑄件

於回顧期間，管理層已按市場需求調整產品組合。此外，本集團將於短期內增添新設備以提升生產量，並將業務擴展至為鑄件提供具有高增值之精密機加工工序以生產邊際利潤較高的下游製成部件。而歐洲及北美洲仍為此業務之兩個主要市場。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最近與德國一家具領導地位的製造商成立合資企業，於深圳生產拉幅定型機，此舉將可擴闊本集團之產品組合，並對現時的染整機械設備產品起協作效應。本集團佔該合資企業50%之權益，該合資企業現正暫時使用本集團於深圳之生產基地內之若干生產設施及廠房，另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建成自用之廠房，預期於二至三年內年產量約可達六十台機械。由於該合資企業出產之機械質素可媲美德國出品，而受惠於國內較低的生產成本則令產品售價更具競爭力，故該合資企業當可在市場脫穎而出。雖然此業務於初期試產階段錄得輕微虧損，但預期很快會有所改善，並可為集團帶來盈利貢獻。

回顧期內，本集團持有30%權益之佛山東亞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東亞」）因為搬遷廠房而對正常生產造成若干短暫之影響，再加上市場環境嚴峻，成衣和紡織業市場競爭亦極為激烈，故該公司的銷售額及溢利均有所下降。由於客戶要求更多、更優質的產品，故此佛山東亞亦購入新款機械以提升生產質素，以應需求。管理層預期當新生產廠房發揮其預期作用後，銷售額及溢利便可回升至較高水平。

本集團於北京之物業發展合作項目（本集團持有18.2%權益）正如期進行，該項建築工程已於近期復工，並預期可於二零零二年年中峻工。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核心業務、提升其服務水準及經營效率。中國預期加入世貿，將為紡織及相關工業帶來機遇及挑戰。

隨著近期委任新董事，我們深信能為本集團帶來新思維及動力，並能制定及施行新的經營方針及策略，以配合本集團之業務發展。

除有不可預見之情況外，本集團預期染整機械目前之強勁銷售趨勢，將仍會持續一段頗長時間。故此，管理層對本集團可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得理想業績，充滿信心。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公開權益）條例（「公開權益條例」）第29條而設之登記冊內或須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有關彼等於本公司擁有之普通股股份權益如下：—

姓名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方壽林	356,000	—
方國樑	350,000	342,575,601*
卓漢堅	593,110	—
方國忠	300,000	342,575,601*

* 該等342,575,601股股份由二項全權信託所擁有，信託之受益人包括方國樑先生、方國忠先生及其他家庭成員。

除上述者及由若干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持有之若干代理人股份外，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實益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按公開權益條例所界定）之任何證券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董事獲授予或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持有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零年九月十九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而獲授予及尚餘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方壽林	10,000,000
李志超	100,000
方國樑	700,000
卓漢堅	850,000
方國忠	300,000
張超凡	100,000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八月十八日期間限期屆滿）可按每股0.56港元之行使價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除上述者外，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可藉著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同時，並無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除上述所披露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公開權益條例第16(1)條保存之本公司登記冊上記錄內，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股份權益。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合共2,880,000股股份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0.10港元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所付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零年二月	680,000	0.55	0.52	364,600
二零零零年三月	90,000	0.55	0.54	48,800
二零零零年五月	910,000	0.59	0.50	489,800
二零零零年六月	1,200,000	0.55	0.45	628,060

以上股份在購回後已予以註銷，而該等股份之面值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減除。購回時所付之溢價1,243,260港元已於股份溢價賬中扣除。相當於該等已購回及註銷股份面值之數額288,000港元已由保留溢利賬轉往資本贖回儲備賬。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並不知悉能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任何時間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之任何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方壽林

香港，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一日